

##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5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于2021年5月31日以现场并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经书面和通讯方式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产品独家许可协议的议案》

1、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与日本SCOHIA PHARMA, Inc.（以下称“SCOHIA”）签署产品独家许可协议（以下简称“《许可协议》”）。中美华东获得SCOHIA临床I期在研产品SCO-094（GLP-1R 和 GIPR靶点的双重激动剂，用于治疗2型糖尿病、肥胖和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等疾病）在中国、韩国、澳大利亚等25个亚太国家和地区（不含日本）的独家开发、生产及商业化权益。中美华东将向SCOHIA支付400万美元首付款，最高可达1,100万美元的开发和注册里程碑，最高可达1,300万美元的销售里程碑，以及分级的净销售额提成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

签署产品独家许可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2、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3、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对外签署本次产品独家许可协议涉及的相关法律文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中美华东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

1、同意公司为中美华东在《许可协议》项下的违约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为1500万美元，本次担保额度是根据《许可协议》约定的首付款及开发和注册里程碑拟定的金额。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中美华东提供履约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2、独立董事已就本次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日